

《竞选州长》 答问

岳 生

常有青年教师，就中学语文教本中关于外国文学课文的一些问题见询，尤以询问马克·吐温《竞选州长》的为多，谨列答问数节于下，以就教于同志们。

问：总统选举是美国政治生活中的第一大事，其过程也很能说明“民主选举”的一些特点，为什么马克·吐温的《竞选州长》不以总统选举为题材，而以纽约州长选举为题材？

答：美国的选举有两种方式：一是直接选举，即由选民直接投票进行选举，州长是由直接选举产生的；一是间接选举，即由选民先选出代表——“选举人”，再由选举人投票进行选举，总统就是这样产生的。在直接选举中，候选人为了战胜对手，竞争最为激烈，竞争手段也层出不穷，所反映出来的“民主选举”的某些特点也最为突出。因此，用州长选举作题材来揭露美国的“民主选举”是很合适的。

纽约州是美国的一个工业大州，在总统选举中掌握的“选举人票”较多，因而很受各党派重视，都要千方百计地把左右该州选票的州长职位抓到本党手里。而且，美国不少政治家是以纽约州长这一职位作为阶梯，争取提名为总统候选人的。

看来，马克·吐温以竞选纽约州长为小说题材，可能就是出于上述原因。

问：关于这篇小说的主题思想，有的评介文章说是揭露美国民主选举黑幕的，有的说除了这点外，还揭露了美国新闻自由的真相。到底谁对？

答：就这篇小说的内容看，它的主题思想是包括这两方面的。

美国各政党一般只有很少的固定党员，选民平时和政党并无组织关系，只在选举时选投自己赞成其政纲的任何一个党派候选人的票。因此，每次进行选举前，各党派就得拚命拉选票，于是，一切宣传工具就成了党派争夺、收买和利用的对象。在各级选举进行前和进行时，垄断资本集团及其代理人——各党派，就开动他们各自掌握的舆论工具，为本集团所支持的候选人制造有利的舆论，并竭力破坏竞选对手当选的机会。十九世纪中叶（这篇小说创作于1860年），无线电广播和电视都还没有出现，报纸是当时最主要的宣传工具。

资本主义世界号称“新闻自由”，实际上“只要最好的印刷所和大量的纸张被资本家霸占，只要资本还有统治报刊的权利（在世界各地，民主主义与共和制度愈发展，这种权力也就表现得愈明显，愈厉害，愈无耻，例如美国也是这样），这种自由就是一种欺骗”（列宁：《关于资产阶级民主和无产阶级专政的提纲和报告》）。也就是说所谓新闻自由，不过

是“富人收买报刊的自由，用金钱制造所谓舆论的自由”（同上）。资产阶级报刊所制造的舆论是什么货色，这篇小说作了极其深刻的揭露。马克·吐温早年作过报刊记者，对资本雇佣记者和专栏作家，收买出版机构和报纸，以及报刊直接或间接屈从于货币权力的情况，是十分了解的，也是十分憎恶的，因而他在许多作品中讽刺了资产阶级的“新闻自由”，有的作品还以此作为主题思想。

问：马克·吐温为什么不拿共和、民主两党的州候选人作为小说的中心人物，而以独立党候选人“马克·吐温”作中心人物呢？

答：这是由美国社会上盛行各种各样的讹诈决定的。

美国的宪法和法律宣称保障国民的权利、名誉和利益，法院受理任何一个国民对别人侵犯其利益和诽谤其名誉的控诉，社会上就有一些坏人钻这个空子，借此进行讹诈以侥幸获取金钱。就文学创作说，一位作家少不了要在作品里写上一些坏人，于是就会有无赖向这位作家——特别是富有的作家——诈取钱财，硬说作品里的那些坏人是拿他们作模特儿写成的。无论人物的姓名、身世、形象、性格，或者嗜好、偏见等等，都可以拿来和他们拉在一起。也有硬说那些坏人的形象和言行，分明就是他们已故去的亲属，他有责任维护那些死人的名誉。因而，他们向法院控告这位作家，要求赔偿名誉损失，以勒索大量金钱。更何况作为州长候选人的都是有实力的政客，而共和党、民主党又是两个最有势力的大党，作家一开罪他们，所受到的就不只是经济方面的讹诈，更严重的还是政治迫害。马克·吐温曾多次地被讹诈，受打击，就不得不提高警惕，而以自己的笔名作中心人物的姓名和用第一人称写这篇小说。当时，美国也没有名叫“独立党”的第三党，写上它，也不会受到什么党派的攻击。看来，作者用“独立”作党名，也许还含有“独立于垄断资本势力之外”的意思。

问：这篇小说在两个主要的揭发面和批判面之外，是不是还对美国社会的其他方面也作了暴露？

答：是的。例如：关于“伪证罪”那一段，就揭发了殖民主义分子的存在及其罪恶；关于“谣言被揭穿了”那一段，就揭露了“并不犯法”的抢劫的存在（美国宪法有保障国民住宅不受侵犯的条文）；九个小孩认爸爸那一段，就揭露了美国社会里两性关系混乱的情况；……

问：粘羽毛、坐木杠是怎样一回事？

答：美国社会上盛行多种私刑，大都是种族主义的产物。周身涂柏油，粘羽毛，活活烧死；把人跨坐在尖削的木杠上，双脚系上重重的铁球或石块，使他死亡，都是“三K党”用来残害黑人的私刑。后来，种族主义者、法西斯分子、黑社会人物也用来残害其他有色人种和白种劳动者。这样，美国社会上盛行的私刑，就不只具有种族压迫性质，更是阶级压迫的一种残酷手段。美国宪法和政府名义上禁止私刑，实际并无有效手段禁止它，也无力对搞私刑的反动分子实行有力的打击。

有的地方的语文课本注释说：粘羽毛、坐木杠是美国“民间存在的刑罚”。这种提法是错误的。因为绝大多数的美国人民反对私刑，甚至有些具有正义感的美国人，为反对私刑，也牺牲在私刑之下。

问：我们常从报刊记载中知道，酗酒是美、苏等国社会上普遍存在的现象，为什么竞选对手把酗酒作为“马克·吐温”的罪过，挑拨独立党选民不投他的选票？

答：美国建国后，国家禁酒，酿酒、贩酒和饮酒，都是犯法的。违反禁酒法的人，都要被判刑和罚款。但由于国家禁酒，私酿、私运和私售酒精饮料，就成为获取暴利的一条途径，社会上某些实力集团和个别冒险分子便买通官府，“作奸犯科”。因此，虽然号称禁酒，实际上饮酒和酗酒一直是美国社会上普遍存在的事实。不过，法有明文，作为议员和官员的候选人，决不敢公然饮酒。“马克·吐温”被指为酗酒者，就是揭发他违反国家法律和不道德，不配当州长候选人。（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美国大多数的州已开酒禁。）

问：报纸在揭发“马克·吐温”诽谤竞选对手的祖父时，为什么称他作“盗尸犯”？

答：就原文看，确实用的“盗窃尸体者”一词。但是，这个词似含有多种意思，这儿当系指以损害死者的名誉获取利益，犹如盗窃死者（的名誉）一样，并非指盗窃尸体。

问：一些分析《竞选州长》的文章，在精到地揭示它的思想意义后，谈到了它的局限性，但却不能使人信服，如说：作者“没有否定整个资本主义制度”；“对独立党的候选人寄予深深的同情，仿佛这样的人当权，美国社会就会合理一些”；“没有写劳动人民对资产阶级政治制度的反抗”；等等。我们认为这些评论，是拿对无产阶级作家的要求去强求资产阶级作家，似乎不合理。不知道我们这种看法对不对？

答：总的说来，这是对的。

关于第二种意见，我认为很难说是合于作品的实际描写的。从小说中，实在看不出来作者对独立党候选人有什么同情，更看不出来作者认为“这样的人当权，美国社会就会合理一些”。“马克·吐温”乃是作者揶揄、讽刺的对象。当然，作者对“马克·吐温”的态度要比对雷德福、霍夫曼好一点，后二人是作者鞭答的对象。

关于第一、第三种意见，正如你们说的那样，是不切实际地要求一位旧时的资产阶级作家达到当代无产阶级作家的思想高度。不用说马克·吐温不可能达到，就是和他同时的杰克·伦敦、约翰·里德也不可能达到。同时，作品的主题是暴露和讽刺资产阶级民主选举中大狗咬小狗的黑幕，怎么能写进劳动人民反抗资产阶级政治制度的内容呢？既然马克·吐温是资产阶级民主主义作家，他就只会赞成和拥护资产阶级民主政治，也只能否定资本主义制度的某些不合理的和反动的方面，决不可能否定整个资本主义制度并要求推倒它。不然，马克·吐温就不是一个资产阶级民主主义作家，而是无产阶级作家了。也有的评论文章在指出马克·吐温“所不满的只是资产阶级政客的腐败和无耻，而不是反对美国的资本主义制度本身”之后，接着指出他是“站在资产阶级民主派立场上的，所以不能真正揭示资产阶级‘民主政治’的本质。”这样提，我认为比较合适。